

股票代码：603817 股票简称：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：2017-008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3月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7年3月13日上午11时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一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赞成3票；无反对票；无弃权票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3,064.54万元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3月14日